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曾國芳
電話：03-8462860#237
電子信箱：max861225@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30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202176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376550000A_1120217694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縣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議題輔導小組辦理「112學年度第1學期教師專業增能與成長工作坊」計畫如附件，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
- 二、辦理日期：112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五）8:50~12:40。
- 三、辦理地點：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禮堂。
- 四、參加對象：花蓮縣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員、花蓮縣國中小社會領域輔導團員、花蓮縣公立國民中小學教師，共計 30 人。
- 五、請學校依權責核予公(差)假登記。所需差旅費與代課費由各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輔導團員相關經費由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項下支應。
- 六、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方式，請教師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

112/10/30



修資訊網站報名。

七、如有未竟事宜，請洽平和國中王志宏主任，電話：03-8661221轉16。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



裝



訂

線